

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，起名叫以挪士。那時候，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(創 4:26)。亞當的後代分為兩種人：一種屬神，一種不屬神；一是敬畏神，一是心中沒有神〔無神論〕。從該隱的後代拉麥和塞特的兒子以挪士身上，可以看到這兩種人的縮影(創 4:23-26)。拉麥狂妄自大，他的神就是他自己；以挪士軟弱卑微，他求告耶和華的名。拉麥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了，以挪士卻蒙神的眷顧，在亞伯的獻祭之外，開啟了與神交通的另一途徑：求告神的名。就是藉著禱告，來到神的面前。

一. 軟弱無力

相對於該隱的後代很有能力，不需要神，也不記念神。塞特的後代從以挪士開始，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，也就是存敬畏的心，在神面前謙卑，懇求神的看顧和幫助。

1. **名字的意思**：以挪士的原文 enosh，意思是「人」，但是「軟弱，傷病的人，將死的人」。當時的人活得健康、長壽，很有能力，軟弱的人是少見的。
 - a. 軟弱的人：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(太 9:12)。自以為強壯的人不需要幫助，不會倚靠神，意識到自己軟弱的人才會求告神。
 - b. 將死的人：當時人活得很長，健康長壽，不會想到死亡。將死的人卻要面臨死亡的威脅和驚恐(詩 18:4-5; 55:4-5)，除了神以外，無人能幫助。
 - c. 向神求告：該隱的後代有智慧能力，便顯出驕傲自大，他們心中沒有神，掌握自己的命運，主宰別人的生死。塞特的兒子以挪士因著自身的軟弱，便走了與該隱後代不同的路，謙卑轉臉仰望神的恩典憐憫，求告主名。
2. **軟弱的大能**：神能從嬰孩和吃奶的口中，建立能力(詩 8:2)。因祂知道我們的本體(詩 103:14)，體恤我們的軟弱(來 4:15)，要在人的軟弱中，顯出神的大能。
 - a. 倚靠的心：神不要世人因自己的智慧、勇力、財物誇口，而是要指著神誇口(耶 9:23-24)。人的幫助是罔然的，信靠神的卻不至於羞愧(彼前 2:6)。
 - b. 十架大能：基督因軟弱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卻因神的大能仍然活著。我們也當這樣軟弱，但因神向我們所顯的大能，也必與祂同活(林後 13:4)。
 - c. 軟弱誇口：保羅雖有許多特殊的經歷，但他只誇自己的軟弱，因他體會基督的恩典夠用，祂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(林後 12:9-10)。
3. **從死裡復活**：當時的人活得很久，很少碰見死亡，一般人不把死亡放在心上。但以挪士是軟弱、將死的人，隨時都要面對死亡。然而，因他求告主的名，神就眷顧他，讓他靠神的恩典能夠生兒養女，並且活了 905 歲(創 5:9-11)。
 - a. 認識死亡：死是眾人的結局，活著的人要將這事放在心上(傳 7:2)。人人都有一死，不能勝過死亡，但基督藉著死敗壞掌死權的魔鬼(來 2:14)，並為人人嘗了死味(來 2:9)，好叫屬祂的人，靠祂勝過死亡，進入永生。
 - b. 出死入生：神是生命的源頭，死亡就是與神隔絕。人的生命只是暫時的，惟有回歸於神，住在祂裡面，才能出死入生(約一 3:14)。聖徒與主同死，就與祂同復活(羅 6:5)；捨了自己的生命，得著神的生命(約 12:25)。

二. 求告主名

從以挪士開始，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。屬神的人在面對軟弱、無助，和死亡之際，總會謙卑地向神呼求幫助。但若人自以為義，驕傲自大，不敬畏神，心就愚頑、剛硬，即使面對絕境，仍然不肯求告主名。他們不能從主得恩，結局就是滅亡。

1. **求告的意義**：人是被造的，是有限的，有許多不能掌控的事，承認自己的不足和無能為力，在軟弱無力，又得不著人的幫助的情況，只能呼求神的幫助。
 - a. 尋求幫助：當人有能力，不會尋求幫助，但若走到盡頭，才渴望得幫助。求告是示弱的表示，當人驕傲自大，不肯降卑，也不肯呼求(賽 7:10-11)。
 - b. 求告對象：神是造物主，全能的神，在祂沒有難成的事。在人所不能的，在神凡事都能(太 19:26)。人是受造的，內心深處渴望對造物主說話。
 - c. 由衷呼求：神看人的內心，不在乎表面說了什麼，在於內心真實的吶喊。人若心裡注重罪孽，或只做表面儀文，神必不聽(詩 66:18; 賽 1:15)。
2. **耶和華的名**：亞當被趕出伊甸園，亞伯死了，該隱被趕逐離開神的面，人們似乎不再記念神。直到以挪士〔軟弱、將死〕的時候，人才求告耶和華的名。
 - a. 立約的名：耶和華是神與祂子民立約的名，摩西時代才啟示出來(出 3:14; 6:3)。創世記記載的耶和華，是指人與神發生關係時，便用這名(創 2:7)。
 - b. 救主的名：當人與神所預備的救主相遇時，便向祂呼求拯救(詩 118:25)，原文是和散那 hosiana，意思是「現在救我(太 21:9)」。猶太人拒絕耶穌，末世他們會回轉，向主呼求拯救(太 23:39)，他們便得救(羅 11:25-27)。
 - c. 求告主名：就是向神禱告、祈求，把心中的話向祂說，求祂施恩憐憫。藉著基督，聖徒成為神的兒女，可以坦然到神面前，向祂求告(來 4:16)。
3. **敬虔的記號**：從以挪士開始，直到末世，求告主名便成了人來到神的面前，與祂建立關係，從祂蒙恩得福的應許：凡求告主名的，就必得救(羅 10:12-13)。
 - a. 舊約聖徒：亞伯拉罕和以撒求告耶和華的名(創 12:8; 26:25)，神的子民有權利可以求告神的名(申 4:7)，但需要自卑禱告，神才垂聽(代下 7:14)。即便邪惡如瑪拿西王，當他自卑祈禱，神也要搭救他(代下 33:10-13)。
 - b. 新約聖徒：基督就是神所應許的救主，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使我們可以靠著得救(徒 4:12)，當我們奉祂的名求，祂必成就(約 14:14; 15:16)。
 - c. 世界末了：基督升天後賜下聖靈，直到末世。聖靈使人心柔軟(結 36:26)，能以悔罪(約 16:8)，只要聖靈還在，凡求告主名，就必得救(徒 2:17-21)。
4. **蒙福的途徑**：神是萬福之源，當人驕傲自大，自以為義，就與神隔絕，也與神賜的福隔絕。人若自卑，回轉向神，神必眷顧，垂聽禱告，使他蒙神賜福。
 - a. 向神禱告：神的子民有權利向神禱告，向祂傾心吐意，甚至感情宣洩。禱告並不是自言自語(路 18:11)，也不是一再重覆說話(太 6:7)，而是藉著禱告、祈求，和感謝，將心裡所要的告訴神，神必保守、賜福(腓 4:6-7)。
 - b. 到主面前：神無所不在，祂垂聽祂百姓的呼求。不僅聖靈會幫助我們，照神的旨意禱告；基督也為我們代求(羅 8:26-27, 34)，因為祂是大祭司，凡靠祂進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，我們向父神祈求(來 7:25)。

三. 蒙神眷顧

神是滿有憐憫、恩典的神，且有豐盛的慈愛，祂樂意向人施恩賜福。祂所看顧的是那軟弱卑微、憂傷破碎、困苦窮乏、柔和謙卑的人。他們的心是柔軟的，不再是封閉的，也不再敵擋神。只要他們向神求告，神必垂聽，並要眷顧賜福。

1. **軟弱卑微**：神是聖潔、榮耀、威嚴，與神相比，人就如同灰塵，如蟲如蛆，何等卑微軟弱。神卻揀選世上卑賤、軟弱的人，彰顯神的智慧(林前 1:26-31)。
 - a. 人算什麼：大衛在曠野看到神的偉大，便說：「人 enosh」算什麼，你竟顧念他(詩 8:4)。神顧念以挪士 enosh，以挪士求告主名，神必顧念他。
 - b. 如蟲的人：在神眼前，月亮也無光，星宿也不清潔。何況如蟲的「人 enosh」(伯 25:5-6)。神雖稱祂的子民是蟲，祂卻樂意幫助、救贖他們(賽 41:14)。
 - c. 神的價值：人雖是屬塵土，出現少時就消失了。但在神眼中，卻是寶貴。祂要使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和祂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(腓 3:21)。
2. **憂傷破碎**：人生在世，會遇見患難、試驗，和苦楚(伯 5:7; 彼前 4:12)，這些都會叫我們得益處，使我們倚靠神，從祂領受愛與安慰(羅 5:3-5; 林後 1:4)。
 - a. 神要的祭：大衛犯罪後，心裡極度憂傷痛悔，但他卻蒙神的赦免。他就體會到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，憂傷痛悔的心，神必不輕看(詩 51:17)。
 - b. 神的居所：神住在至高至聖之處，也與心靈憂傷痛悔的人同居(賽 57:15)，祂要的，不是住在豪華的殿宇，而是看顧那虛心痛悔的人(賽 66:1-2)。
 - c. 神的眼目：神看顧祂的百姓，特別是當他們在苦難中，祂也同受苦難，並且祂面前的使者拯救他們，救贖他們，保抱他們，懷護他們(賽 63:9)。
3. **困苦窮乏**：從人看來，困苦窮乏是不幸的人，但神卻看顧他們，憐憫、拯救他們，垂聽他們的呼求(詩 69:33; 72:12)。神抬舉他們，使他們得到神的豐盛。
 - a. 眷顧貧窮：神是豐盛之主，祂眷顧貧寒人和窮乏人(詩 113:7)。基督本是富足的，卻為我們成了貧窮；好叫我們因祂的貧窮，成為富足(林後 8:9)。神的子民要像祂一樣，眷顧貧窮的，便從祂得福(詩 41:1; 箴 19:17)。
 - b. 神的豐盛：真正的富足是在神裡面的富足，有人為自己積財，在神面前卻不富足(路 12:21)，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生命(路 9:25)，就沒有益處。
4. **柔和謙卑**：耶穌來到世上，祂原與神同等，卻降卑成為奴僕，神就將祂升為至高(腓 2:6-11)。天國的原則是：自高的必降為卑，自卑的必升為高(太 23:12)。效法基督柔和謙卑(太 11:29)，接受神的安排，就能進到心靈的安息與豐盛。
 - a. 世界法則：當人犯罪，人的罪性使人驕傲，以自我為中心，不斷地想要得。遇到不合己意的事，就怒氣填胸，心懷不平，甚至要報復。這是該隱的族類，也是屬那惡者的性情(約一 3:12)，彼此相咬相吞，都要滅亡。
 - b. 天國法則：天國的原則是：施比受更為有福，樂意施與(徒 20:35)；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而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(太 20:28)。神的子民要活出神的性情，就當效法祂捨己，用基督的愛彼此相愛。
 - c. 神的賜福：愚頑剛硬、驕傲自大的人，心中沒有神，也拒絕神的幫助，他們不能從神得什麼；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(雅 4:6)。

四. 蒙福之道

亞當的後代分為該隱和塞特兩支，該隱的後代都是強壯的，有能力，有智慧的，從拉麥的話顯出驕傲和狂妄(創 4:17-24)。但從亞伯、塞特、以挪士方面，則顯出對神的敬畏和謙卑，就如耶穌在登山寶訓中提到八福(太 5:3-10)，神的祝福是給軟弱、傷痛、溫柔、飢渴，和受逼迫的人。這些都反映基督的性情，也說明作為天國子民的條件。承認自己的軟弱、貧乏，需要倚靠神，必蒙神的眷顧、賜福。

1. **虛心的人**：原文是「靈裡貧窮」。人生來都靈裡貧窮，沒有屬靈的食物、衣服，欠許多債，無力償還(路 7:42)。但基督為我們成了貧窮(林後 8:9)，要把祂的國給我們。若自以為富足(啟 3:17)，不需要神的恩典，就是有禍的(路 6:24)。
2. **哀慟的人**：因著亞當，罪和咒詛臨到世界，面對人生充滿許多的患難愁苦，就為自己哀慟，也為別人哀慟。但神應許要藉彌賽亞來安慰祂的子民(路 2:25; 賽 40:1-2)，使我們從祂得安慰，也能安慰遭各樣患難的人(林後 1:3-7)。
3. **溫柔的人**：這是基督的性情(太 11:29)，代表不與環境抗爭，相信神的主權，接受神所量度的一切。心裡柔軟，誠實良善，像是好土，可以領受神的道，並且結實(路 8:15)。生命活出在基督裡的豐盛，就是得著神所應許的產業。
4. **飢渴慕義**：這義不是人的義，而是神的義，也就是指基督(耶 23:6; 林前 1:30)，惟有祂滿足神的義。神把永生〔永遠〕放在人心中(傳 3:11)，有了基督就有永生(約一 5:11)，沒有什麼能使人滿足，唯有神的兒子和祂的同在(詩 16:11)。
5. **憐恤人的**：神的屬性是滿有恩典憐憫(出 34:6)，人因著罪，需要神的憐憫。天國的原則就是：「給人，就必有給你的(路 6:38)」，這是愛人如己的態度，當我們饒恕人，就必蒙天父饒恕(太 6:14)；我們憐恤人，也必蒙神的憐恤。
6. **清心的人**：神是看人的內心(撒下 16:7)，祂看中亞伯，而不看中該隱。唯有手潔心清的，才能登神的山，站在祂的聖所，朝見神的面(詩 24:3-6)。我們若願意潔淨自己，神就來潔淨我們，使我們像祂，也得看見祂(約一 3:3)。
7. **使人和睦**：該隱的後代顯出凶殘和報復的心態，但塞特的後代顯出平和善良。基督是和平之君，祂來使我們與神和好，也與人和好(弗 2:16-17)。雖然不免經歷爭戰〔不是和屬血氣的爭戰(林後 10:3)〕，但最終都要歸於和平。
8. **為義受逼迫**：這世界逼迫基督，也要逼迫屬祂的人(約 15:18-20)。神子民在世雖受受逼迫，但他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(太 5:12)。基督徒要與基督的患難、國度一同有分(啟 1:9)；與基督一同受苦，也要與祂一同得榮耀(羅 8:17)。

結論

不像該隱的後代，表現出富足、強壯，和智慧；以挪士活在世上沒有什麼可誇的，但卻蒙神眷顧。如保羅所說的：似乎是不為人所知，卻是人所共知的；似乎是要死的，卻是活著的；似乎受責罰，卻是不至喪命的；似乎憂愁，卻是常常快樂的；似乎貧窮，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；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(林後 6:9-10)。認識神的屬性和作為的人，在面對困苦和艱難的環境中，懂得時時倚靠神，求告主名；懂得誇自己的軟弱，天天從主支取夠用的恩典，在生命中彰顯基督的大能。